## 听证纪要

依据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潜山县国土资源局举行的听证 会所作的听证笔录,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二条 的规定,特作出本听证纪要。

- 一、听证会基本情况
- 1、听证事项:潜山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实施规划听证会。
- 2、听证主持人:彭红星 职务:潜山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听 证 员:宋高明 职务:潜山县国土资源局规 划耕保股股长

听 证 员:韩可太 职务:潜山县国土资源局规 划耕保股副股长

- 3、听证公开情况:听证会按照《国土资源听证》公开进行,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 二、听证事项说明:
-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关于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切实做好农村土地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47号)、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1〕224号、省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严格严格规范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试点切实做好农村土地整治工作的通知》(皖政〔2011〕34号)以及《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工作的通知》(皖国土资〔2012〕34号)等文件要求,该项目区的规划实施,不仅有利于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环境,同时也缓解了建设用地供需矛盾,深受百姓支持;

- 2、会议认为规划合理,符合当地的实际情况,该规划是在调查分析当地农村建设用地整理条件、潜力的基础上,结合新农村规划工作合理确定的。规划实施后,方便了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是对新农村建设的大力支持,增加了耕地面积,优化了用地结构与布局,提高了土地使用率,增加了土地效益:
- 3、本次方案经过了县农委、水利局、财政局、国土资源局等有关部门的专家论证,在技术和依据上充分合理,建议按时上报,早日批准。

三、听证会代表的意见陈述

1、关于实施规划编制工作

听证会代表认为:总体上看,实施规划方案依据较为充分、科学、合理,基本符合项目区实际。

2、关于听证工作

听证会代表对听证会程序的合法性给予了肯定。

3、关于听证结果

该《实施规划方案》征得了有关专家和领导的意见,方案内容符合相关部门要求,原则予以通过。

四、关于听证会意见分歧:

参加听证会的代表拥护相关文件精神,对本次城乡增减挂钩项目的申报非常支持,无意见分歧。

五、关于听证会意见的处理建议:

潜山县人民政府、潜山县国土资源局将充分解决群众的 合理诉求,编制单位将对复垦方案进一步论证调研定稿上 报,按期按程序上报省国土资源厅。

潜山县国土资源局 2018年3月23日

附: 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